

香港何去何從（下）

（本文另有插圖刊第六頁）

英圖拖延六種策略

英國既無力防守香港這個殖民地，今後它唯有千方百計地拖延統治的時日，因為能多拖一天，它便可多獲一天的利益。它拖延的伎倆，大概有以下五種：

(1) 以討好方式，希望中共勿相迫過甚：英國人為了爭取利益，是不怕丟臉的，也不會面紅的。英廷曾屢次派遣朝野人士前往北平，向中共頭目苦苦要求，只要中共不要收回港九，它願意協助大陸建設核子電廠，建設「經濟特區」，還協助推行「四化」（即國防現代化、科技現代化、工業現代化和農業現代化）。余契爾夫人更親向中共頭目表示，願把港九的繁榮權益分享；詎料竟碰了一鼻子灰，尷尬地回到倫敦，不敢多發謬論，只派代表與中共談判，並互約在談判中，一切保密，作爲「遮羞」！

(2) 在會談中盡量延宕：英國與中共會談，雙方的距離很大。英國希望新界租期屆滿後，再租借卅年，否則至少也要等到滿期後才交還；香港和九龍南端的割讓地的主權，則仍屬於英國。中

共則要三個地區全部收回，只等「條件成熟的時候」便要動手；但爲了「安定民心」，也曾表示至一九九七年才實行。不過對向無信用的中共來說，是靠不住的。

據悉，第一次會談並不和洽。負責談判的英國駐僑政權大使柏西·克萊杜克，於會談中斷後，曾由北平到港，和港督尤德會晤，講述會談情況。尤德也曾先後往返倫敦多次，向英廷報告，還把新界代表團曾送交中共有關港九民意的副本五份，遞呈政府參考，並請示今後工作方針。

英國最願意在每一次會談後，便中斷數月，才再來一次。它可能藉口中共所提出的條件，要和國會商討和等候女皇核定，便可一味推延。推延的目的，非僅爲了利益，更期望在拖上三、五年後，中共的老頭目死亡，大陸掀起動亂，它便另有詭計可施了。

(3) 策動居民反對中共接收港九：港九的居民，大部份爲逃避共黨暴政的大陸人民，即使是港九土生的或其他外人，都知道中共的殘暴，而不願接受它的統治。在英國殖民地中過活，雖常受剝削和凌辱，尚可保命保產，生活上仍有局部的

自由。如被中共統治，則要受清算鬭爭，甚至連性命、財產都不保。英國看準了這一點，便用從前利用直布羅陀居民反對西班牙接管的手法，煽惑港九居民，前往北平陳詞表態，策動社團發表聯合聲明，和嗾使報章作民意調查，都是有計劃的行動。此外爲防範共黨份子在基層從事「挖空牆腳，傾覆上蓋」、「以鄉村包围城市」的陰謀，特把新界原有的二十七鄉與離島改設爲北區，西貢、沙田、大埔、荃灣、屯門和元朗八個行政區，則改設爲南區，每區設一專員，主持政務，闡釋港府決策。每區並各設區議會，選舉區議員，以表達民意，和作爲港府諮詢機構。至於改變居民身分證，則是防止大陸與外地難民湧入、偷渡，造成人口膨脹，並防制共黨間諜的滲透，以免禍生眼底，無法應付。

美日斡旋公民投票

(4) 請求美日從中斡旋：英國和中共會談，知道困難重重，港督尤德說：「不同意見須得到協調，這是會談的目標，本人深信分歧意見可以協調；而保持機密的會談，則爲達到這個目標的正

(下) 從何去何港香
外雜中
和擺出「強國」的空架子，已沒法改變中共的立場，只好試行轉請美日斡旋。

倫敦靈通人士指出，美國國務卿舒茲去年二月二日至四日會訪問北平，為英國效勞。他訪問

北平後，轉訪韓國，然後於二月八日到香港，主持美國駐亞洲各國大使會議，並與港督尤德會晤，把和中共商談香港前途問題的結果告訴尤德。

至於日本方面，日相中曾根會指派二階堂進為特使，赴北平訪問中共頭目，為英國進言。目前陷於極度窮困的中共，求助於美日最多，期望經濟支援尤切。如果美日真能為英國向中共斡旋，也許會有收穫。而香港局勢的變幻，影響於遠東與世界甚大，美日也不能袖手旁觀。

(5) 要求高額補償：英國假如拗不過中共的強悍，便可能以退為進，向中共提出勒索式的高額要求。它會藉口百多年來為建設港九和新界，花去天文數字似的金錢；又藉口各國在港九的投資很多，要求作合理賠償；如不能以金錢賠償，則讓英國延長對港九統治若干年，以便賺取較多的利益，俾抵償損失。中共當然不願意賠償，也無力作任何賠償，但為免長期紛爭，可能略作讓步，於是英國的詭計便得逞了。

中共會探五種手段

不過，中共應付香港的局勢，似乎也有一套陰謀。它會揚言把港九和新界改為「行政特區」，由「港人治港」，並容許資本主義和共產主義

共存。廖承志生前會對訪問北平的新界代表說：「中共會在一九九七年收回香港主權；換言之，十四年後，即由港人治港，可以擁有靈活的自主權及一定的外交權力，主要是在經濟方面，例如與外國簽訂貿易協定。屆時『主席』由華人執掌，英國人可以任顧問或秘書等職。」他還表示，希望該團返港後，「多向港府反映中共對香港主權的立場，使英國政府儘快有所答覆。」中共頭目這種表示，當然很難使人相信。他們不過是想以虛偽的手段，暫時安撫居民，保持港九的穩定，讓它有時間作準備，以對付英國罷了。

中共頭目似乎也知道，在現在的情勢下，對付英國並不難：要收回港九主權，根本用不着打仗。英國如不答應，它便可能採取以下五點行動，向英國顯顯顏色：(1) 揭起鐵幕，先放五十萬大陸居民攜證（出入證）湧入港九，看看港府怎麼辦！如無反應，則再放五十萬或一、兩百萬人出來，使港九陷入混亂。(2) 暫停止民生必需品的食米、魚、肉、蔬、果等輸港，使民怨鼎沸，痛恨英國。至乾旱時更截斷水的供應，各地便會立刻大亂。(3) 忠告居民，不要向港府購買房地產，否則將來不予承認。又呼籲居民不要納稅，如港府拉人，則全家大小統統跟着去，看它如何處理。行了這兩着棋，港府立刻便失去大筆的收入，財政勢難支持。(4) 促使居民不買英國的東西，也不賣東西給英國人，使他們無生意可做，甚至連生活也難維持。(5) 陳兵邊境，並警告英國軍警，便須英人賠償兩命以至十命。到了那時，港九的

預告：封面所刊「李辰冬教授的學術里程」將於下期十二月號刊出，敬請讀者期待。

英國終允交還主權

也許是英國人知道拖無可拖，美日等國也表示愛莫能助的時候，乃改而要求在一九九七年七

月一日，即在新界租期剛滿後，把港九新界和各離島的主權，一齊交還我國。當它獲得中共答允以後，便以喜出望外的心情，指派代表團前往北

平，和中共進行了二十二次談判，終於獲得協議，雙方的代表團長（中共為周南，英國為伊雲志）並於九月廿六日上午十時，在北平草簽了「協議草案」，且於當晚七時半，同時在北平和香港宣布。雙方還約定，協議草案要分別經過中共「人代會」和英國國會討論通過後，在今年底前正式簽署，明年六月前在北平互換批准書後生效。

「協議草案」中除「聯合聲明」外，還包括三個附件，分別說明：一、中共未來對香港的基本方針、政策。二、「中英聯合聯絡小組」的設立及職權。三、香港未來的土地契約問題。

「聯合聲明」計有八部份，對香港的基本方針和政策的說明，則分為十四點。茲分別節錄如下：

一、「中華人民共和國」政府聲明：收回香

中 外 雜 誌 (下) 從何去何港香

港地區（包括香港島、九龍和新界，以下簡稱香港），是全中國人民的共同願望，決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將香港交還給「中華人民共和國」。

二、聯合王國政府聲明：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三、「中華人民共和國」聲明：對香港的基本方針政策如下：

(1) 決定在香港恢復行使主權時，根據「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」第三十一條的規定，設立「香港特別行政區」。

(2) 香港特別行政區直轄於「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」，除外交和國防事務屬於「中央人民政府」外，香港特別行政區享有高度自治權。

(3) 「香港特別行政區」享有行政管理權、立法權、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。現行的法律基本不變。

(4) 「香港特別行政區」政府由當地人組織。行政長官在當地通過選舉或協商產生，由「中央人民政府」任命。主管官員由「香港特別行政區」行政長官提名，報「中央人民政府」任命。原在香港各政府部門任職的外籍公務、警務人員可以留用，並可聘請英籍人士或其他外籍人士擔任顧問或某些公職。

(5) 香港的現行社會、經濟制度不變，生活方式不變。並依法保障人身、言論、出版、集會、結社、旅行、遷徙、通信、罷工、選擇職業和學術研究以及宗教信仰各項權利和自由。私人財產、企業所有權、合法繼承權以及外來投資，均受法律保護。

(6) 「香港特別行政區」將保持自由港和獨立關稅地區的地位。

(7) 「香港特別行政區」將保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，繼續開放外匯、黃金、證券、期貨等市場，資金進出自由。港幣繼續流通，自由兌換。

(8) 「香港特別行政區」將保持財政獨立。「中央人民政府」不向香港特別行政區徵稅。

(9) 「香港特別行政區」可同聯合王國和其他國家建立互利的經濟關係。聯合王國和其他國家在香港的經濟利益將得到照顧。

(10) 「香港特別行政區」可以「中國香港」的名義，單獨地同各國各地區及有關國際組織保持和發展經濟、文化關係，並簽訂有關協定。

(11) 「香港特別行政區」的社會治安，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維持。

(12) 關於上述基本方針政策和「聯合聲明」附件及具體說明，「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」將以「香港特別行政區」基本法規定之，五十年內不變。

四、「中華人民共和國」政府和聯合王國政府聲明：自本「聯合聲明」生效之日起，至一九九七年六月卅日止的過渡時期內，聯合王國負責香港的行政管理，以維護和保持香港的經濟繁榮和社會穩定，對此「中華人民共和國」政府將給予合作。

五、「中華人民共和國」政府和聯合王國政府聲明：為求本「聯合聲明」得以有效執行，並

保證一九九七年政權的順利交接，在本「聯名聲明」生效時，成立「中」英聯合聯絡小組；「聯合聯絡小組」將根據本「聯合聲明」附件二的規定建立和履行職責。

六、「中華人民共和國」政府和聯合王國政府聲明：關於香港土地契約和其他有關事項，將根據本聯合聲明附件三的規定處理。

七、「中華人民共和國」政府和聯合王國同意，上述各項聲明和本聯合聲明的附件，均將付諸實施。

八、本「聯合聲明」須經批准，並自互換批准書之日起生效。批准書應於一九八五年六月三十日前在北京互換。本聯合聲明及其附件具有同等效力。

在廿六日簽署的「協議草案」中，中共對香港未來的基本方針政策，還作了具體說明，其大意是：

(一) 設立「香港行政特區」，規定特區成立後，不實行社會主義的制度和政策，保持香港原有的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，五十年不變。特區「政府」和法院，除使用中文外，還可使用英文。

(二) 香港原有法律除與基本法抵觸或經特區立法法機關修改者外，予以保留。

(三) 司法審判獨立，原有司法體制保留，法官由行政長官任命。香港終審法庭有終審權，檢察機關主管刑事檢察工作，不受任何干涉。

(一) 任職的公務人員和司法人員均可留用。對退休或任滿離職人員得發給不低於原來標準的退休金、酬金、津貼及福利費。

(五) 特區財政自理，不上繳「中央人民政府」。

(六) 香港將保持自由港地位，實行資本主義經濟制度和貿易制度。財產所有權，繼續受法律保護。

(七) 特區將保持國際金融中心地位，自行制定貨幣金融政策、資金進出自由、外匯、黃金、證券、期貨市場繼續開放。港元定為法幣，繼續流通，自由兌換，發行權屬於特區政府。

(八) 航運體制不變，除外國軍用船隻進入須經「中央人民政府」特別許可外，其他船舶可根據特區法律進出其港口。

(九) 民用航空公司與有關行業可繼續經營，保持香港作為國際和區域航空中心地位。

(十) 教育政策自行制定，並保持原在香港實行的教育制度。

(十一) 特區可以「中國香港」的名義，在經濟、貿易、金融、航運、通訊、旅遊、文化、體育等領域，單獨地同世界各國、各地區及有關國際組織保持和發展關係，並簽訂和履行有關協定。

(十二) 特區治安自行維持，「中央人民政府」派駐香港部隊不干涉特區內部事務，駐軍軍費由「中央人民政府」負擔。

(十三) 特區依法保障居民權利和自由，包括人身、言論、出版、集合、結社、組織和參加。

(下) 從何去何往

工會、通信、旅行、遷徙、罷工、遊行、選擇職業、學術研究和信仰自由，住宅不受侵犯，婚姻自由以及自願生育的權利。

(十四) 在特區成立前或以後，在當地出生或通常居住連續七年以上的「中國」居民及其在香港以外所生的「中國」籍子女，以及在香港連續居住七年以上，並以香港為永久居住地的其他居民，及其在特區出生的未滿二十一歲的子女，以及其他合法居留者則可簽發旅行證件。

在三個備忘錄式的附件中，其內容：

(一) 是規定香港在主權移交後，居民不再是英國屬土的公民。

(二) 是規定對香港土地的契約和租期，將成立土地委員會處理。在一九九七年六月卅日以前滿期而沒有續期權利的土地契約，如承租人願意，均可續期到不超過二〇四七年六月卅日（即五十年），而不需另補地價。

(三) 雙方將在協議生效日起，成立聯合聯絡小組，就香港過渡時期的有關事項，進行聯絡、磋商及交換情況，使政權能順利交接。

以上就是所謂「香港前途協議」的主要內容。從表面上看，中共對香港居民所定的統治方針和政策，似乎還算「寬大」，但是它將來一定不會發現，則可斷言。因此它和偽「憲法」一樣，只是糖衣毒藥，誰受愚弄，誰就受害。我們試着近三十年來；它在大陸的倒行逆施，使人民受盡苦難，便可見它說的是一套，做的是另一套。尤

且規定在香港「特區」裏，可以實行和社會主義相反的資本主義，說是兩種制度可以並存，更顯然是騙人的。它所以要出這套手法：一、是對海外居民統戰；二、是由於中華民國的自由民主獲得民心，才迫使它偽裝民主自由，企圖欺騙香港同胞。換句話說，若不是中華民國的影響，它可能又是另一副面孔；「協議」的內容恐怕也不一樣了。

我國外交部九月廿六日已發表聲明，指出中共是一個叛亂團體，其與英國政府間有關香港問題所達成的任何協議，均屬無效，並予以嚴正的譴責。

同時，還籲請全世界愛好自由民主的國家和各國正義人士，請繼續正視香港問題，並給予正義的支援，強烈要求制止將香港五百多萬人民交付共黨統治。

自今年二月以後，中共和英國對港九前途的談判，表面上雖說繼續進行，實際上則已停頓。當然雙方仍在盤算，怎樣應付變局。以我們的觀察，英國仍用拖的策略，一直延宕。其間，除了香港總督尤德曾五赴英倫，並曾一再帶着幾個所謂非官守的行政局議員同去，表示代表港九居民的意見和報告情勢外，便未聞雙方舉行過正式的談判。中共方面，除了接見過港九幾個所謂民意代表團，聽取他們的意見外，也未採取實際的行動。

直到六月六日，中共舉行所謂「人代會」和「政協會」時，偽總理趙紫陽在開幕詞中，才再度表示：「我們會在適當的時刻，收回香港主權

，並採取適當措施，維持香港繁榮。」

六月二十日，美國的新聞週刊（原訂廿七日出版，提早一週發行）突揭露：「鄧小平在去年九月和余契爾夫人會談時曾說過，倘在一九八四年年底以前，中（共）英雙方（對香港問題）還未能達成協議，中（共）國將會自行宣佈解決辦法。」

這一項消息傳出後，香港政府發言人初時還發表聲明，否認有這一回事，但後來參加過偽「人代會」和「政協會」的港澳份子歸來後予以證實，他才沒有話說。

接着，英國新任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荷維表示，對解決香港問題的方法，必須為香港居民所接受，並重申英國對香港的承諾。

專責主管香港事務的外交及聯邦事務次官雷斯同日也說：（一）目前是英港歷史一個重要時刻；（二）他願向港督及行政、立法兩局保證繼續致力解決香港問題。

至六月廿二日，英國女皇伊里莎白二世主持英國新國會開幕時，作了三點表示：（一）英國將繼續與中共談判，解決香港前途問題；（二）希望能達成英國國會、中共和香港居民都能接受的協議，共同維護香港的安定與繁榮；（三）英國應堅守對福島、直布羅陀和香港人民的承諾，克盡責任。

英國女皇在這個時候，還把福克蘭羣島、直布羅陀兩殖民地和香港相提並論，似乎另有含意，英國是否改採強硬態度對付中共，抑或另有打算，目前還未能論斷。

有人認為，在七月十二日中共和英國舉行第二階段談判後，對香港的前途問題當會獲得結論；可是事實證明，在第一回合的會談中，除了在外交詞令上說是獲得「有建設性的有用意見」外，實在毫無進展。因此乃不得不再訂於七月廿五日在北平再舉行第二回合的談判。不過我們逆料，第二回合過後，仍會斷斷續續地再談下去。因為一向狡詐如狼的英國人，絕不會輕易馴服，把口中這塊肉自動地吐出來，除非壓迫得牠要死，非張開血口不可。

現在中共與英國雖相約對談判情形保密，把香港的居民蒙在鼓裡；但雙方又要以居民為「豬仔」，作為討價還價的本錢。英國希望運用「向反共的香港居民，反抗中共；中共則想運用「民族大義」，爭取居民，以制英國於死命。

我們記得在第二階段談判前的七月九日，甫從英倫回港的總督尤德，正大言不慚地向記者表示，他將以香港居民代表的身份到北平參加會談時，冷不防中共發表聲明，指他不能代表香港居民，只認為他是英國的代表之一，毫不客氣地刮他的臉，港府發言人唯有尷尬地予以更正。十二日，尤德到北平會談時，也不敢以香港居民代表自居了。

因為在香港居民的心目中，香港如落入中共之手，不但無法「保產」，甚至無法「保命」；香港如仍受英國統治，雖作「殖民地」的亡國之民，尚可苟存性命於亂世，保有被盤剝後的財產；香港如果由自由祖國收回，則生命財產同獲保障，並作堂堂中華民國的國民，當然是香港每一同胞最大的願望。不過，阨於情勢，政府目前對於收回港九，還有不少的難題，因此只能形諸光復大陸以後，再作通盤的解決了。

有關單位應該迅速、積極而主動地深入研究，並研擬因應對策。（二）應加強對香港有關情報的蒐集。對於經濟貿易的情報，應指定專人負責辦理。（三）香港地位問題，在政治外交等方面的研究，擬定專人研究。（四）加速推動自由貿易區計劃，以吸引香港資金前來投資。（五）在經濟貿易方面，對我國的影響及因應對策的研究，由經濟部就貿易、投資及漁業等可能的影響及早著手研究，擬定對策，提送對外工作會報。

我們現在才對香港問題研究對策，在時間上似嫌未能爭取主動，把握先機。幸而香港的民心都傾向自由祖國，如果我們亡羊補牢，加強掌握香港的民心，則「得民者昌」、「得民者王」，我們仍是能有所作為的。

因為在香港居民的心目中，香港如落入中共之手，不但無法「保產」，甚至無法「保命」；香港如仍受英國統治，雖作「殖民地」的亡國之民，尚可苟存性命於亂世，保有被盤剝後的財產；香港如果由自由祖國收回，則生命財產同獲保障，並作堂堂中華民國的國民，當然是香港每一同胞最大的願望。不過，阨於情勢，政府目前對於收回港九，還有不少的難題，因此只能形諸光復大陸以後，再作通盤的解決了。

（一）香港地位改變，對我國影響如何，各

院指示有關單位在對外工作會報下，設立專案小組，針對香港地位的改變，採取因應的對策。專案小組由外交部長朱撫松和政務委員周宏濤為召集人。孫運璿院長並作了下列幾項重點指示：

我國政府因應之道

最後，我們還要研討一下，現在港九塵埃已盡，經濟定，十三年後便淪入鐵幕，中華民國政府應

(下) 從何去何港香

採取什麼策略，以維護當地居民的安全，保障他們的財產，和防制共黨或英人的迫害。對於主權方面，我們仍應相機力爭，務期不使落入共手。

依我們觀察，這種局勢不會僵持太久。居民百分之八十五點二八雖都希望維持現狀，並有百分之九十七點五九的人，希望香港的前途能由香港人自己投票決定（見香港工商日報向四萬餘人作民意調查的結果）。可是中共能等待嗎？能贊同嗎？英國人屆時真會拱手交還主權嗎？誰也不敢逆料。唯一能決定命運的是香港居民自己。而政府運用各種策略和力量支助，才可望排難解困，化險爲夷，達到最終目的。

政府目前應採取的措施，我們認爲至少須有十點：(1)安定民心：政府應通告港九居民，無論將來遭遇什麼危難，我們一定設法盡力支援，激勵他們處變不驚，更不必恐懼中共。我們掌握了港九的民心，便能戰勝中共。(2)提示應變策略。(3)充份供應必需品：當地一旦缺少日用必需品時，政府應付英國和中共的決策，暗中傳達給他們，俾心中有主，知所遵循，並作爲行動的方針。(3)充份供應必需品：當地一旦缺少日用必需品時，政府應付英國和中共的決策，暗中傳達給他們，俾心中有主，知所遵循，並作爲行動的方針。(4)警告港九少數不法份子，勿爲虎作倀、製造動亂，否則將予嚴厲制裁。對由海空運輸接濟（一九六七年中共分子在港九暴動時，蔣公便曾指示有關機關大量供應食米、豬肉、蔬果給居民）。(5)輔導居民，團結自衛：可分區、分街組織防護團或義勇隊，實行守望相助，遏止共黨

分子搗亂、搶掠和縱火等不法行爲。只要大家能精誠團結，定可粉碎中共陰謀。(6)成立港九居民急難救助基金會：港九如發生動亂，貧苦居民勢必在工商業極度衰落中，無以爲生；因此，適時適切地予以救助，使免陷於凍餒，是極端需要的。還有與共黨或不法分子鬥爭傷亡的忠貞僑胞，也需要撫卹救濟。該會可就地組織，或由救總（大陸災胞救濟總會）兼辦亦可。(7)輔助居民易地謀生：港九動亂中，許多居民會紛紛外逃。臺灣地狹人稠，當然無法盡量容納，因此，最好的安頓方法，是協助他們易地謀生。例如有親屬在外國的僑眷，政府便可協助他們移民，另謀生活，或依親生活；在臺灣有親人經營工商業或有專門住或經營工商業的，均准申領較長期的入出境證，例如發給一年期的十次證，可先收足十次的證費，不必再每次辦理簽證手續即可憑證隨時來臺灣居住或經營工商業的，迨用完十次，再行更換，俾能消除減少危急時無地可逃的顧慮。(8)歡迎港九居民來臺投資，或把港九的工商企業，轉移至臺灣經營，政府應予特殊輔導和優待。(9)政府應再度昭告世界，聲明港九爲我國領土，主權轉移，只有中華民國才能接收。英國如以友好態度與我洽談，當予以公正、公平、合法和合理待遇，以期和平解決爭端，還我河山！

構，切實進行。

俞國華院長的指示